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100264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1002641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111年硬筆書法競賽一案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111年硬筆書法競賽實施辦法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採初賽及決賽方式辦理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初賽：

1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1年4月8日(星期五)止，請各參賽學校將初賽作品連同報名表(附件1)郵寄桃園市八德區大忠國小教務處(地址：33462 桃園市八德區忠誠街18號)；團體報名表(附件2)電子檔寄請至教務處陳政鴻老師信箱(family1138@djes.tyc.edu.tw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2、111年4月15日(星期五)前於大忠國小首頁「111年硬筆書法競賽」專區公告進入決賽名單。

(二)決賽：採現場比賽，於111年5月14日(星期六)上午假大忠國小舉行。



(三)頒獎典禮：111年5月28日(星期六)上午假大忠國小活動中心舉行。

三、本局同意本案工作人員及指導老師於決賽、頒獎活動當日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大忠國小陳政鴻老師，電話：(03)363-5206分機215。

五、檢送旨揭競賽辦法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